

证券代码：600699

证券简称：均胜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6-042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联智行”）	人民币 3.5 亿元	人民币 2.4212 亿元	是	否
宁波均胜群英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群英饰件”）	人民币 3,000 万元	人民币 7,400 万元	是	否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新能源”）	人民币 5,000 万元	人民币 8,000 万元	是	否
宁波东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禾智能”）	人民币 2,000 万元	0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无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	1,221,234.68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0.5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万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	948,757.61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4.77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1、为控股子公司均联智行提供担保

为保障控股子公司均联智行业务持续与稳健发展,进一步满足其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均胜电子”)为均联智行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贷款提供人民币 3.5 亿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上述担保为对原有担保进行续保并调减担保金额,不涉及新增担保。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2、公司控股上市子公司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 002870, 以下简称“香山股份”)为其相关子公司提供担保

为满足香山股份之控股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胜群英”)相关子公司经营需要,均胜群英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主要情况如下:

(1) 为全资子公司群英饰件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贷款提供人民币 3,000 万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2) 为控股子公司宁波新能源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贷款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5,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3) 为控股子公司东禾智能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贷款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2,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二) 内部决策程序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 2026 年提供新增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2.88 亿元。详情请参见《均胜电子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4)。

2026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担保相关议案。

上述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59.3824%，公司全资子公司 Preh GmbH 持股 28.7512%，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持股 8.8998%
法定代表人	奚晓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MA282L2841
成立时间	2016 年 9 月 7 日
注册地	浙江省宁波高新区冬青路 555 号 5 号楼 4 楼
注册资本	人民币 67,774.0836 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未上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智能车载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软件外包服务；

	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虚拟现实设备制造；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05,615	609,105
	负债总额	226,125	221,926
	资产净额	379,490	387,179
	营业收入	259,239	653,512
	净利润	10,317	24,829

2、宁波均胜群英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宁波均胜群英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均胜群英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赵双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MA283AGR43		
成立时间	2016 年 12 月 14 日		
注册地	浙江省宁波高新区聚贤路 1266 号 006 幢 1 楼		
注册资本	人民币 6,8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专业设计服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喷涂加工；木材加工；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熔喷布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未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455.90	33,035.73
	负债总额	22,880.87	28,981.96
	资产净额	3,575.03	4,053.77
	营业收入	8,252.61	21,520.05
	净利润	-478.74	64.64

3、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均胜群英持股 55%，宁波均熙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7%，南京博格汽车技术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8%		
法定代表人	刘玉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MA2AJK8F1T		
成立时间	2018 年 5 月 4 日		
注册地	浙江省宁波高新区聚贤路 1266 号 006 幢 1 楼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新能源汽车充电总成、配电总成、零部件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和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8,786.72	71,244.94
	负债总额	83,303.11	72,673.57
	资产净额	-4,516.39	-1,428.64
	营业收入	30,484.52	51,365.47
	净利润	-3,078.01	-4,055.67

4、宁波东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宁波东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均胜群英持股 55%，宁波众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1%，黄统持股 4%		
法定代表人	黄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12MAE5BQUX97		
成立时间	2024 年 12 月 5 日		
注册地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横溪镇丰乐路 368 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 8,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模具制造；模具销售；专业设计服务；塑胶表面处理；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五金产品制造；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970.16	22,394.39
	负债总额	5,764.46	5,502.60
	资产净额	17,205.70	16,891.79
	营业收入	2,886.56	6,241.34
	净利润	268.56	22.95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均胜电子为均联智行提供担保

1、被担保方：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担保人：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3、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 4、担保金额：人民币 3.5 亿元
- 5、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6、担保期限：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相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债权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二）均胜群英为群英饰件提供担保

- 1、被担保方、债务人：宁波均胜群英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 2、保证人：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3、债权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 4、保证金额：最高本金限额 3,000 万元人民币
-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6、保证范围：债权人依据 2026 年 8 月 24 日至 2029 年 8 月 20 日期间债权人与债务人所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 7、保证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均胜群英为宁波新能源提供担保

- 1、被担保方、债务人：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 2、保证人：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3、债权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 4、保证金额：最高本金限额 5,000 万元人民币
-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6、保证范围：债权人依据 2026 年 8 月 24 日至 2029 年 8 月 20 日期间债权人与债务人所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 7、保证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均胜群英为东禾智能提供担保

- 1、被担保方、债务人：宁波东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保证人：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3、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4、保证金额：最高本金限额 2,000 万元人民币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范围：债权人依据 2026 年 8 月 19 日至 2031 年 8 月 18 日期间债权人与债务人所签订的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形成的全部债权

7、保证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进展事项主要为保障被担保子公司业务持续与稳健发展，进一步满足其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其经营稳定性与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被担保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其日常经营活动与管理决策，可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与履约能力，公司对于超股权比例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的担保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约人民币 1,221,234.68 万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70.50%；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约人民币 948,757.61 万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54.77%。逾期担保累计数量为零。

特此公告。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